

· 热河丛书 ·



琥珀痕

方福成 · 著

这是发生在清代嘉庆、道光年间皇粮庄后代的离奇故事
故事离奇曲折，情节跌宕起伏，人物命运令人感叹不已

一个个具有鲜明特征的人物
在特殊的历史画卷中，
演绎了一幕幕悲喜交加的传奇人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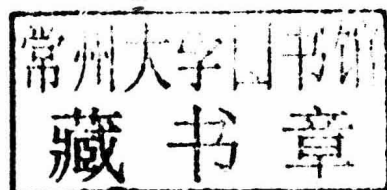


团结出版社

热河丛书

琥珀痕

方福成 著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琥珀痕 / 方福成著. -- 北京: 团结出版社,
2016.2

(热河丛书 / 王舜主编)

ISBN 978-7-5126-3395-7

I. ①琥… II. ①方… III.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6)第 034276 号

出 版: 团结出版社

(北京市东城区东皇城根南街 84 号 邮编: 100006)

电 话: (010) 65228880 65244790 [出版社]

网 址: www.tjpress.com

E-mail: 65244790@163.com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

印 刷: 赤峰地质宏达印刷有限责任公司

开 本: 145mm × 210mm

印 张: 63

字 数: 1320 千字

版 次: 2016 年 3 月 第 1 版

印 次: 2016 年 3 月 第 1 次印刷

书 号: 978-7-5126-3395-7

总定价: 180.00 元

(版权所属, 盗版必究)

尘封史料挖珍珠

——读方福成长篇小说《皇粮庄》和《琥珀痕》有感

(代序)

步九江

得知隆化县 80 岁高龄的方福成老师出版了长篇小说《皇粮庄》，极为高兴！时隔几天，我便收到了这部别具一格的新著。废寝忘食的读完，心潮起伏，印象深刻！我正准备再看第二遍的时候，突然接到方老师的电话，说此书的续篇也已经完稿。并让我写篇序言再付梓印刷。我当时一方面感到十分震惊，一方面觉得很难为情，“震惊”的是他的写作速度几乎与别人的阅读速度形成正比，如此高产难以想象。“为难”的是老师的佳作让学生撰序，实为本末倒置，哪敢献丑！这种班门弄斧、关庙舞刀的角色一旦介入，必然尴尬难测，后悔则晚。于是我在回话中支支吾吾结结巴巴……而对方的口气却是那么坚定、那么恳切。有一种不可推卸的意味含在其中。我转念一想，我所仰慕的长者如此执着，我若不识人意，岂不大逆难容！只好勉强应允，接下此活。

我与方老师相识已有 40 多年了。那时他是县委宣传部的新闻科长，所写的稿件便能登上《人民日报》《光明日报》等大报大刊了，我敬慕之余，虚心请教，他耐心赐教，孜孜诱导。使我成为一名基层模范通讯员，先后出席县、地区和省里的表彰大会，深受鼓舞。自此步入新闻战线，从公社广播员干起，后又到县到市，转工转干、立论著书、晋升职称，成为一名职业记者和作家。细想自己从幼苗到结果的过程，评议人生，离不开方老师巧施“底肥”、不吝给力的辅促进作用。理应回报，反哺恩功。写与不写是态度，写好写坏是水平。至少就其原稿而言，我

是先睹为快，谈一谈感想有啥不好！就算“野导”，把读者领进“景区”，他们也有自己的评判能力。

《琥珀痕》是《皇粮庄》的下集，堪称姊妹篇，人物相传，情节连接，血脉同流，因果合拍，是天衣无缝的命运共同体。

两部长篇共48章，《皇粮庄》25章，《琥珀痕》23章，总共50多万字，全书以清乾隆、嘉庆旺盛时代为背景，以塞外鹦鹉河畔大官镇皇粮庄为轴心，回眸倒流时光，翻晒岁月积淀，筛选存疑旧档、捕捉朝野亮点，搭建起一个从草根平民到威武皇宫的活剧舞台，揭开了尘封的史册，启动了浩瀚的工程，运用艺术的思维，摇动生花的妙笔，勾勒出一幅波澜壮阔的画卷。全书整个布局犹如一条奔腾入海的长河，有主流、有分支、有小溪、有泉眼，作者采取航拍的方法，给读者以整体的观感，使之不仅能够掌握从头到尾一览无余全貌透视的张力，而且还可以用章节切割开来，局部欣赏、重点剖析，使你感觉出段段如珠玑，页页似光盘，创造出了大家从未品尝过的精神食粮，从形式到内容让人眼花缭乱，尽享其美。

方老师是满族后裔，对清朝的世故脉系，风土人情，了如指掌，耳熟能详，装饰道具、如数家珍，随便捻来，得心应手。因而成功地塑造出那氏家族，四代传承，男女老少，形象各异。几十位人物，有血有肉、栩栩如生，爱恨交加，悲欢离合。复杂曲折的故事情节即在你的预料之中，又出乎你的想象之外，乍看离奇古怪，细咂符合逻辑，在诸多悬念的牵引下，时而让你捧腹大笑，时而让你泪流满面，时而让你提心吊胆，时而让你如释重负，作品的魅力就像一块磁铁，紧紧地吸引着读者，迷住眼球，随之起舞，陷入书中不能自拔，甘当粉丝和俘虏，被搅进人为的漩涡中！

过去我只知方老师在新闻报道中是位佼佼者，尚不了解他对中国古典小说竟然理解消化运用发挥得这么淋漓尽致，这两部活灵活现的作品，就采用了章回小说传统的表现手法，通过平铺直叙，娓娓道来，让故事环环紧扣，跌宕起伏，在发展中繁衍，在环境中演绎，在臆测中廻转，在讲述中增值。《皇粮庄》里的主人公珍妮和珠妮姐妹俩，再加上后来拜干姐妹的菊子以及她们的丈夫钟子琪、王勇子和沈万三三个连襟都是在大风大浪、矛盾丛生、急需此人的关键时刻应运而生，显身登

场的。正应验了“天生我材必有用”的真言，填补了书中的构架。在担当起自己职责的同时支撑起完美的殿堂。而《琥珀痕》主要描写了他们下一代人的生存方式，成长过程，斗争经历和成就辉煌的各个侧面。以珍妮的儿子爱虎和珠妮的女儿琥珀为主要矛盾的链条从恋爱到结婚牵扯出许许多多惊心动魄的画面，最后以皇帝的“圣谕”解开了《琥珀痕》的谜底。全书抖开了最后的包袱，紧紧扣住了主题。

我认为“作家血汗笔匆匆，都为哭笑深加工”，然而这个“加工”的过程却能彰显出作者的阅历、经历、能力和毅力以及“手艺”的强弱与高低，方福成老师在小说领域紧紧抓住这个“创”字，无疑是优秀的选手，他深谙文学的秘诀，深藏艺术的要领，深懂大众的需求，深信自己的潜能，在相继问世的两部长篇中首尾相顾，一气呵成。没有纰漏、没有谬误、没有琐赘、没有遗憾。在几次婚庆几次丧悼和那么多的宴席中找不出错拍的音符，实在难能可贵！毫不夸张地说简直是部满清的民间百科经典，谁都能从中透视出《红楼梦》的影子。如今随着时代的发展，科技的进步，经济社会和百姓生活都日新月异发生着翻天覆地的变化。而清朝时的衣食住行和婚丧嫁娶，好多好多习俗都被人淡忘，翻出来重温和晾晒能引逗起无限的情趣和联想。如书中珍妮掏麻雀，蛇入喉咙，王勇士用花椒粒塞进蛇的肛门才将其退出。再如珍妮腹生毒虫，饮血充饥，判为怪病，命在旦夕！后用香油烤燕肉，将毒虫从肚内引逗出腹。这些怪病险情用偏方绝招去祛除治愈，在穷乡僻壤，确有其事。引入书中，怪事怪解，便增添了许多险象环生的可读性！承德是清朝的陪都，从宫廷到民间，政治、经济、文化、宗教渗透进人们生活的方方面面。早该有部文学作品来反映当时的现状，《皇粮庄》和《琥珀痕》的问世正好填补了这方面的空白。

文学作品，如果不以“真、善、美”为内涵，便是废纸一堆，被人唾弃。所谓“真”是作品的生命，“善”则是作品的灵魂，“美”应该是作品的形象。泥娃娃、布娃娃、瓷娃娃、电子娃娃，虽然也能哭能叫，但它毕竟不是人。用假花欺骗蜜蜂，被蜇了也没人同情和心疼。这两部作品从生活的真实到艺术的真实，自始至终，无懈可击。而以人为善、引人向善，除恶扬善，善哉，善哉！更渗透在笔墨之中，恶有恶报，善有善报，都借助“天意”，见诸事实。“天意”是什么？天意就是人间正道，

就是发展规律。作者笔下处处表现出对强权的憎恨,对奸诈的鞭笞,对贫贱的扶助,对弱者的同情,替天行道,有口皆碑,逆天而行,注定失败。看看书中的林杰,郭痞子,土匪贼帮,蛮荒子等等一系列都“头上长疮,脚下流脓”的坏蛋,无一逃脱不了历史的报应和可耻的下场!而那些正面人物,不管路途怎样曲折,遭受各种各样的打击,最终都能渡过苦海,到达理想的彼岸。甚至讨饭花子、乞丐帮主,无钱发葬父亲的女孩,途中收留的孤儿寡母也都能盼来光明的来日。事实证明,败类粉碎成粪土,英雄辉煌化金星。这是官场和民间的永恒主题。

至于“美”,那更是美不胜收,美中图乐。不仅山河美,环境美,人物容貌美,行为美,内心美,素质美而且美中生情,美中撒爱,如珠妮、琥珀、爱虎、芳芳、王勇士、钟子琪,他们虽然文化不高,但都能吟诗会唱,和蔼可亲,就连外表鲁莽的珍妮,也是凭着一颗诚善勇敢的心灵和举止混上“四品”高官的。全书最后出场的两个小人物张秋玲和毕有福,也让人相见恨晚,喜爱有加,能够预测出他们一定会前途似锦的。

这两部著作的另一个特点就是语言惊人,独具匠心,可以说俚语、谚语、谜语、俗语、口头语、歇后语甚至络子说的暗示语比比皆是,地方话、疙瘩话、俏皮话、讥讽话因人而异,恰如其分。这些丰富多彩的交流腔调易懂、易记、易背、易传,带有浓厚的民间色彩,从某种意义上讲,很有挖掘和收藏价值。此书如遇慧眼识金者,改编成电视剧,搬上荧屏,我相信一定吸引眼球,聚焦看点,提高收视率,在社会引起反响和轰动。

方老师祖籍丰宁,曾与那里的第一任县长,从延安返乡任职的著名诗人郭小川谋面晤谈,不仅心灵受到老革命的启迪,也沾染了宝贵的文气。悟性长存后,终有爆发时。如今他退休不休,夕阳更红,笔墨飞扬,著作颇丰。我想他如果给子孙留下食品,可能变馊,留下金钱,可能花光,留下影像可能丢失,而留下传世之作,代代飘香,激励后人,光照千秋。

作者系承德市作协副主席 郭小川研究会法人代表

目 录

第一章.....	1
第二章	13
第三章	22
第四章	33
第五章	44
第六章	57
第七章	67
第八章	76
第九章	86
第十章	98
第十一章.....	107
第十二章.....	115
第十三章.....	125
第十四章.....	132
第十五章.....	141
第十六章.....	152
第十七章.....	160

第十八章·····	168
第十九章·····	173
第二十章·····	179
第二十一章·····	186
第二十二章·····	198
第二十三章·····	204

第一章

爱虎领着秋红从皇粮庄大门出来了，他俩都在学堂念书，十天一休，今天是十一天，天气又好，哪有小孩子圈着的道理。

皇粮庄的北面是北山，山上有不知名的小花摇曳，还有大石头、荒草坡。

爱虎领着秋红往北山上走，皇粮庄就在脚下，再远处有街道，有作坊，长方旗边带白狗牙的满目都是，行人稀稀拉拉。

爱虎是皇粮庄庄头铨爷大女儿的孩子，今年十二岁；秋红是二女儿的孩子，也是十二岁，两个孩子的父母都在北京，把孩子留到家里念书。

孩子就是孩子，皇粮庄圈不住他们，到北山上去玩，见一块平地就过家家、就拜堂成亲，快哉乐哉！

拐过个小弯，看不见皇粮庄了，下面绿树成荫，小河在树间穿过，很好的一处风景。

山下没有花了，净是大石头，爱虎是淘气的男孩子，就推挤大石头往山下滚，轰隆隆响过一阵，扬起一阵土，到山下就听不到了。好玩，他脱掉上衣，卖力滚石头，不料，上来个粗壮汉子，红着脸说：“好你个孩豆子，非抓你赔我房、陪我锅、陪我人不可！”

爱虎稍一打楞，拉上秋红就跑，粗壮汉子就追，还边追边骂！

“小小年纪就浪催的！驴驹子下的！老天爷不砸死你们，我来砸！”

耳边的风呼呼过，快追上了，前面是个沟坎，五尺多宽，爱虎和秋红双双飞了过去，粗壮汉子也飞了过去！前边有个小坎，爱虎一跃上去，秋红爬着上，粗壮汉子一伸手，够着秋红左脚鞋后跟，她索性不要

这只鞋了，快跑如飞！

那个粗壮汉子踩上了羊胡子草，脚一滑一个大蛤蟆趴。趁这会儿，爱虎和单脚秋红飞出老远，不能往皇粮庄跑，只能拐个弯，跑进大官镇的大姑爷子家。两个孩子不说一句话，前门进，后门出。前院有门市，后院有小井，小井边上有个小门，爱虎撤掉门上插棍，跑进了胡同。

粗壮汉子手拿秋红的一只鞋，问：“这只鞋是你家的不？”

掌柜老头接过来一看，说不是我家的，我们家没有这么小的人。

粗壮汉子说：“我眼瞅着进你门了，你还不承认？”

“你翻你找？”

“翻就翻。”

粗壮汉子进栏柜里了，里面没有藏人地方，后门开着，他望望后院，一片房子，就说：“我能到后院找找不？”

“能，怎么不能，后院是我老婆住的地方。”

粗壮汉子到空屋子瞭，这屋到那屋，没有人影。西边有柴禾垛，是站立式的，好藏人，他把秋红的单只鞋别在后腰上，就搬柴禾，四十多个柴禾翻了个遍也没翻着。东厢房是主人住的房子了，出来个老太太，问他翻什么呢？他说找孩子。这没有孩子来呀，到别的地方找去吧。

粗壮汉子扒门口望望，里面没有藏人地方，悻悻地往出走，咦，井台边有个小门，虚掩着，走上前，打开小门一看，是条胡同，完了，早跑了。

皇粮庄里老奶奶见秋红单脚回来，爱虎也光着膀子，知道是在外面没善跑，就问秋红怎么回事？秋红不敢说谎，就一五一十地说了。这还了得，天塌地陷了，可怎么办哪！

铨爷来了，问怎么回事，知道是两个孩子惹了大祸，就急头白脸地说：“关键是爱虎，得有个地方藏起来，回家吧，在爹妈跟前好，北京离这远。事不宜迟，说走就走，拾掇拾掇走吧，带两个役丁，把轿帘放下。”

秋红虽不说啥，但眼泪汪汪，两个伙伴就这样分开了。

肖老头怀揣秋红的单脚鞋，在伙房屋塞了灶火堂。

二丫头珠妮回来了，虽说秋红整天关在学堂里，但做额娘的总不放心，总想看看秋红，她压根就不知道滚石头蛋的事，姥爷、姥姥也不说。

她还住西厢房北间，那里还保留着她出嫁前的老样，灯还是那个灯，戳镜还是戳镜，青砖墁地也没变。

晚上，她还住老屋，身旁是秋红，这小家伙的脸型极像她额娘，也是薄嘴唇、杏子眼、长睫毛、小细脖，说话就带笑。

珠妮看了会蜡烛，又回身看看秋红，这孩子也没睡，正瞅着自己呢。

她在想什么呢？会不会跟我想一块去了？啊呀，那是不可能的，她还是个孩子啊。

“睡觉吧，我要熄灯了。”

“不，不要熄灯，我要看着额娘眼皮打架了，我才睡。”

秋红虽说是个孩子，可身高、长相是个半大丫头了，珠妮的小嘴角稍稍长了点，露出不易察觉的微笑，用左手食指尖轻轻点了下她的小鼻头，说：“你不困，额娘也不困，咱娘俩打开天窗说亮话，这没有半个外人，你怎么想的就怎么说，你长大了要干什么？是靠人给打食吃，还是你自己打食吃？”

这个问题珠妮已想过几遍了，看自己，从小就饭来张口，衣来伸手，四体不勤，五谷不分，只会张嘴诌诗，给人家评评诗，不顶吃，不顶喝，真能耐一点没有，还差点把小命也搭上。现在，形势好了，可我还是吃喝靠别人，真能耐没有一点。别人说我怎么好不行，得让我自己说。绝不能让下一代人走上一代人的老路。

“额娘，这么着吧，我讲一个我自己的事，这事谁都不知道，就连你也不知道，我更没说过。去年，我才十一岁，老王爷把额娘你抓住了，慌乱中你让我找姥姥去！我按你平时告诉的地址、路线走啊走，两天两夜没吃一点东西，我真的走不了了，一想到额娘要受到的罪，我就两眼冒火，捋几把路边的野菜塞进嘴里，就觉得增了力气，硬托着十一岁的我进了这个家门。”

小秋红看看额娘，她正吧嗒吧嗒滴眼泪呢！秋红住口不说了，珠妮催她接着说。

秋红坐了起来，半截夹被盖住了膝盖，说：“十二岁不算小了，额娘你十二岁都会作诗了。天无绝人之路，给我送来这么好的姥爷，这么好的姥姥，让我进学堂读书、写字，甭提多高兴了。读书、写字有的为当官，有的想发财，但当什么也没有当勇士舅舅的药铺先生好，我给他当学徒，额娘你一说就妥，他还会好好教，额娘你还放心。额娘你同意不同意？”

秋红扑闪着双眼等着珠妮回答。

这孩子想的比自己想的都深、都远，还有什么好说的。但还得试探下，看她怎么说。

“秋红，我老了，你不能跟我一辈子，到那天时，你还正年轻，这话你懂不？”

“我懂，也想过。”

“人得有一技之长，有这一技之长，别人才能敬重你，无论你地位啥样，也从不小看你。你勇士舅舅凭一粒花椒进了皇粮庄，没花一分钱进了德善堂，医治好的病人成千上万，人人佩服他，不敢惹他。你提出跟他学医，我同意，支持你。但有一样，不知你想过没有？”

“额娘快说。”

“学医得吃苦，这么多的药要记在心里，这叫药性；病人的病有轻有重，有的病在外表，有的病在五脏，要分清楚了；诊脉靠脉动，用药靠心动。还有，季节与病病，天气与疾病，气候与疾病等等等等。把这么多的资料都掌握了，这门学问够大的吧，真的是干到老学到老的大事。咱俩想到一起了，这有有利条件，更有诸多的困难，都摆在你面前了。只有一直冲上去，没有退路可走。丫头，你可要想好了。”

“额娘你忘了我的要饭出身了吧，我永远也不忘记要饭的历史，有了那十年的历史，多大的困难也能克服，为人办好事，那是我应该做的。”

“好了好了，我明天就给你说去，相信你的落地有声的每一句话。”
娘俩都把右巴掌拍在了一起。

夜里，珠妮做了个梦，梦见有两个小孩搂土堆，一人搂一下，还喊着说：头戴一朵花，夫人回娘家，呆了一个月，骑马就回家。

珠妮清清楚楚记得这个梦，她睡不着了，望着窗户，它由黑变灰，由灰变白。再看看秋红，她还在睡，不由得又想到刚收到的梦，那四句是什么意思呢？左划划，右划划，忽然想到是个什么字吧。她从后往前推，骑马就回家，为什么不骑驴只骑马呢？准有马字；呆了一个月，不说三天，也不说十天，准有月字；夫人回娘家，有夫又有娘；头戴一朵花是什么呢？卡住了。她把马、月、夫或娘联起来左联右联，哈哈，这不是腾字吗。头戴一朵花一定是那两个点了。

腾是什么意思呢？腾空、腾飞、热气腾腾，空、飞、腾腾都往上向高处去。哎呀呀，这个梦分明是告诉我这个孩子要腾飞，刚才说的，明天就给你说去，这又做了这么个梦，小秋红啊小秋红，你要腾飞到哪去呢？她不由地用左手食指点秋红的小鼻尖，手刚到鼻尖又停住了，望着秋红笑开了！

珠妮跟阿玛、额娘一说，他们也同意，只说一句，是不是秋红太小了点？

“不小了，念了二年书，有点基础，让她边练边学吧。”

珠妮没露做梦的事。

问王勇士，他没说不行，只是太小了点，要不让她再念两年书？

“不用了，让孩子边学边用吧。把孩子放在姥姥家，跟你和二姐在一起，我放心，将来再说将来的。”

珠妮说着还用眼角瞟了下王勇士，他正乐呢。

菊子也齙着牙乐，说：“这就是秋红的家，正算计找个学徒工呢。”

王勇士心潮起伏，他还是头一次收徒，怎么收呢？这可不是家雀扑楞房檐的小事，想了两个方案，一比较，还是走老君山道路吧。

老君山，四面是陡崖，只有一条小路能蜿蜒前行，快到山顶时，登了六块大石，人爬上去不出汗才怪呢。

山上有座古庙，即老君庙，供奉老君。它坐北朝南，没有垣墙，正厅三间，西偏房三间，院中有棵古松，长得弯弯曲曲，四面伸展，树虽不高，但奇特好看，因为山风四面吹来，每时每刻都呜呜作响，煞是瘆人。

古庙道士个儿不高，头戴灰色道士帽，上衣是灰色与膝盖取齐的道士衫，下衣也是灰色，白布袜子高桩，三绺胡须，满脸核桃纹，撂下六十奔七十的年纪。老道士有两个徒弟，个儿不高，年轻人相，装束跟老道士相同。

王勇士遵照父亲在世时的嘱托，在老君山上住了三个月，他学会了很多技术和技巧。老道士观察他的一举一动，临下山时，送给他一个盒子，里边是什么，老道士不让看，并一再嘱咐回家再看。

盒子里有两件东西，一件是本小册子，另一件是个长方形小盒。他放下小册子，打开小盒子一看，是尊红石头佛像，二寸长、半寸宽，佛像上边有个小圆孔，挺好看。

放下红石头佛像，再看小册子，共四页，还是毛头纸，里面第一页上画个人，坐在蒲垫上，闭目养神，两手平起在胸前，双手合十。

另一页上的小字是：夜子时入静，过半个时辰，胃肠蠕动，血流从快，哗哗作响，浑身湿透，满脸冒气，似腾空驾云，一个时辰后，入静收汗。

哎呀，宝贝呀！

他谁都不给看，自己把小册子背得烂熟。

入夜，小山村睡熟了以后，他起身，洗了脸，带上垫儿，出后门，面南而坐，练了起来。

起初，他入不了静，慢慢的先练腹式呼吸，静了下来。有两袋烟的时候，胃肠蠕动了，满脸冒气了，似腾空了。

一旦尝到了甜头，他就天天夜练。他总结道：入静才能大静，大静才能大动，看似不动，诚是大动，大动以后，百病全消。

他总结的六字真言是：吸、呼、咽、咽、唱、嘻，六字真言都不出声，但有嘴形。

这是十八年前的事了，中间他去过老君山两次，一次是他向老道士汇报学练的体会，一次是老道士驾鹤西行。

这本小册子是念想，不能给小秋红。她是我徒弟，但是个丫头，丫头是不能练功的。给她红石头佛像吧。

太阳刚压过东边山头，鹦鹉河水还隐藏在山脚下，像条小龙儿匍

匍在母爱的怀抱中。河岩西边就是大官镇了，此刻正是熙熙攘攘的人群进镇的好时光，挑挑的、卖菜的、扎把冰糖葫芦的、卖小猪的、卖柴的都三三两两地往镇上涌动。

王勇士精心打扮了一番，一件灰布长衫拖在脚面上。菊子还是那身打扮，上衣是烟色的二大袄，粉色的宽边沿着领口一直绣到袖口，不新也不旧，清洁爽快。他们忙里忙外，菊子打扫了里屋和外面场地，王勇士则把一个六仙桌放在外场地，又搬把椅子放在六仙桌南面，旁边放了两个条凳。他看了看刚布置的场地，觉得还行，简单朴素又不失礼数。

这时，珠妮居右、小秋红在左、老额娘在中缓缓走来。珠妮还穿她平时穿的藕荷带小红花的二大袄，领口和袖口都没有古铜色的宽边，宽宽的袖子，窄窄的领口，一眼看去就是个官太太。小秋红仍然穿她那件二大袄，不擦粉，不点红。老太太身着也平常，淡蓝色的二大袄、沿着纽绊的紫色圈边，花白了的头发上别个银色九连环。她们缓缓走着，脸上露出了微笑。

菊子忙走上前搀扶老太太，替下了小秋红。

王勇士让老太太坐六仙桌后面，老太太忙说不可，小秋红是拜你为师。珠妮也说勇士哥坐正面，我们还是坐在偏面，咱们虽说是一家，可拜师这事跟家是两码事，勇士哥就别客气了。

王勇士正正衣襟，端坐在正座上，其他人也坐在条凳上，小秋红站立在右旁。

王勇士说：“今天是拜师学医，我收秋红为徒，我保证认真教，毫无保留地教徒儿药性、诊脉、方剂和用药逻辑，希望秋红不辞辛劳，夜以继日，以十年磨一剑的精神，早日完成学业，不负医圣的圣恩！”

小秋红大大方方走到六仙桌前，双膝跪立，朝王勇士磕了三个响头，说：“我今生学医从此开始，保证做到三点，”她举起右手，宣誓说，“一是永远不忘十年要饭的历史，以十年要饭历史为动力去攻克难关，以十年磨一剑的精神完成学业，绝不辜负师傅的厚望；二是好好为天下百姓服务，有热就发光，对有钱人和穷人一样看待；三是任劳任怨，吃苦在前，永不后退。”

王勇士非常激动地让小秋红起来，珠妮抓紧她老额娘的手直哆

嗦，菊子忙把秋红拉到自己身边。王勇士说，拜师学医从今天开始，我相信小秋红是块好料，请额娘和珠妮放心。

珠妮说：“把孩子放到这我放心，不是亲舅，胜似亲舅，打断骨头连着筋，一家人不说两家话，都说大恩不言谢，但我和沈万三都谢谢勇士哥，谢谢二姐。”说着，她起身向王勇士行了个蹲礼！

“二妹，你等一下，”王勇士扭身进屋，从药架子上的瓷坛后拿出个小盒，吹吹盒上的尘土，复又坐在原来的地方，说，“秋红，你认我为师，这是我的心意，拿着吧！”

秋红说谢谢舅舅先生。

秋红打开一看，是个二寸长、半寸宽的红石头，上端是佛像，佛像上边有个小圆孔。是挺好看，有什么秘密呢？她们谁都没见过。只听王勇士说，这还是十八年前，老君山上老道送给他的，这是味药叫琥珀，跟石头一样，是老道的师傅给他的。老道的师傅说，这味药救过他命，年轻时，一次他拿刀上山砍柴，不料一不小心滚下了山坡，有个洞，滚到洞口停住了，往洞里一看有两盏灯，贼亮贼亮，是什么呢？往洞里爬爬，又缩了回来，不敢。这时，从里面扔出来一块石头，还把他吓了一跳，他拣起石头一看，是红的，就把石头往怀里一揣，下山了。走不到半里地，迎面突然出现一只大猛虎，怎么办？躲闪已来不及了，大猛虎直朝他扑过来！他每个汗毛孔都立了起来，等着挨吃吧！谁知那个大猛虎没下口，趴在草地上，脸朝他，张着嘴，他都吓苏了骨头，从大猛虎身边走过去！打那，他就上山当老道了。那块红石头始终不离身，他说那是他逢凶化吉的铁证。我在老君山上也救了老道一条命，老道把他的几个绝招都给了我，还给了我这块石头，石头上的佛相和圆孔是他刻上的，我当命一样保存着。这事，老额娘、二妹、菊子都不知道。

秋红又一次站起来，双手捧着盒子说：“舅舅先生给我的礼物太珍贵了，我都不好意思收了，里面有两条人命，我一定好好保管它，爱惜它。这样吧，我改个名，不叫秋红了，秋红是额娘给起的，这个名是借景生情，刚才，舅舅先生讲的故事太震动我了，借物生情吧，从今往后，我改名叫，叫，叫琥珀，琥珀就是我的名，逢凶化吉的事都找我，我来干！”

珠妮听了秋红的话呆了，想都没想过，她就决定了。又一想，琥珀